

审计处 2015 年度工作计划

编号	任务及内容	具体目标及要求
1	* 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根据党委组织部委托,适时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以强化经济责任和评价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为目标,按《内部审计准则》、《内部审计实务指南》等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
2	* 开展重大专项经费管理审计	以防范风险、规范管理、提高效益为目标,对学校重大专项经费的预算、支出、管理、使用效益及项目验收、运行等情况进行审计。
3	* 开展重点基建工程项目审计	以控制工程造价、规范工程管理、提高建设资金投资效益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外委审计的协调,开展重点基建工程项目审计,并与后勤与基建管理处相关工作同步进行。
4	* 做好内审质量评估意见和建议的整改落实工作	适当补充审计力量,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审计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加强与学校各单位(部门)的沟通;提高审计技术手段,发挥内审监督、评价、咨询职能。
5	* 规范审计业务的实施和管理	对照新《准则》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内部审计制度,规范审计业务的实施和管理。
6	* 开展科研经费专项审计	结合上一年度开展的科研经费管理与使用的审计情况,根据科研处委托,开展科研经费专项审计。
7	开展维修工程决算审计	以加强预算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对小型立项、基础设施维修经费使用与管理的规范性、经济性等进行审计。
8	开展财务收支审计	根据学校要求或相关单位的委托,开展二级单位的财务收支审计。
9	做好后续审计工作	以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提高审计效果、加强内审监督有效性为目标,对前期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整改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促进被审单位整改,并及时向学校提出管理建议。
10	做好档案移交工作	按校档案室的要求,移交 2014 年度审计档案。
11	做好业务培训及后续教育工作	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使业务培训及后续教育工作达到内部审计准则规定的要求。
12	配合相关单位(部门)做好各项工作	根据学校工作计划和各单位(部门)的需要,配合相关单位(部门)完成涉及审计工作事项;完成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布置的相关工作。

注: 标有“*”的,为年度重点工作。

(2015年3月30日)